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重大事项均已履行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	000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山子股份		
变更前的股票代码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喻斌	麻菱珂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领大厦18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领大厦18层	
电话	021-50909085	021-50909085	
电子信箱	000981@stcn.com	000981@stcn.com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59,010,627.00	2,788,181,954.91	-2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9,076,633.45	-883,149,708.78	2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8,824,760.00	-845,928,908.80	5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0,343,874.09	-688,922,163.36	18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00	-0.8883	28.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00	-0.8883	2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0%	-20.97%	-3.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19,562,821.01	14,455,150,699.82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10,022,501.52	2,918,848,895.36	-20.86%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1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情况
中芯绍兴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其他	29.89%	2,988,200,641	2,988,200,641	不适用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3%	922,611,132	0	质押 899,569,207
福建亿冠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	910,649,201	0	不适用
宁波亿冠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2%	511,801,847	0	质押 475,771,907
内资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481,414,795	0	冻结 21,000,000
宁波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61%	460,877,536	0	不适用
魏国良	境内自然人	4.19%	419,157,042	0	冻结 419,156,327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63%	163,000,000	0	不适用
深圳市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04%	103,817,794	0	不适用
葛国祥	境内自然人	1.03%	103,600,000	0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郑中设计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于公司实施了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已持有总股本272,053,630股除回购股份外8,049,798股后264,003,832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52,800,766.40元(含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52,800,766.40元/272,053,630股=0.1940821元(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10股现金分红=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10=52,800,766.40元/272,053,630股\*10=1.940821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2.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除权除息前一日交易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除权除息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1940821元/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4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预案。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自后实施前,公司将实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原持股比例不变的方式进行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以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9年10月23日进入转股期,本次权益分派期间,亚泰转债已于2024年8月27日起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亚泰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公司现有总股本272,053,63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0,049,798股后264,003,832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52,800,766.40元(含税)。

(上接B329版)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博  
注册资本:1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6月25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东路7号致真大厦D座7层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电子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生产电子产品(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租办公用房;机械维修;计算机维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增资前后,润科通用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00	100.0000%	5,800,000.00	87.0412%
2	天津融和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80,000.00	1.2726%
3	天津融和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38,743.5	2.1957%
4	天津融和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39,162.3	4.1014%
5	天津融和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40,314.2	5.3857%
-	合计	5,800,000.00	100.0000%	6,318,820.0	100.0000%

(三)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增资前,润科通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润科通用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额	822,441,713.74	84.84%	848,345,812.27	84.84%
负债总额	6,647,999.71	0.81%	6,647,799.07	0.81%
净资产	239,980,714.03	29.06%	216,692,719.20	26.70%

注:润科通用2023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1-6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增资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为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其运营及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润科通用实施本次增资扩股。

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所涉及的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报字[2024]334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润科通用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73,217,500.00元人民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81 证券简称:山子高科 公告编号:2024-060

2024 半年度 报告 摘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同意公司证券简称自2024年3月25日起由“山子股份”变更为“山子高科”,公司证券代码“000981”保持不变。
-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2日、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亿冠房产100%股权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含剥离企业)对剥离企业的应收账款。2024年5月,公司与达利姆林签订合同,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根据公开挂牌结果(或公开竞价结果),公司将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601.01.5796万元转让给达利姆林,成交价款通过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结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2024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4-037)。根据合同,达利姆林向公司支付了标的股权转让款,同时,公司已完成房产剥离全部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关于互为担保对应的或有债权债务处理参照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进行具体实施,公司将根据合同对过渡期损益及资金往来进行结算,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55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领大厦35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许肇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并出具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严一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且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董事会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EII、ROF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最先优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每股1个月(含)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9月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9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9月5日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1	000981000007	深圳市亚泰一兴投资有限公司
2	000981000008	喻斌
3	000981000009	魏国良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8月27日至登记日:2024年9月4日),如因非现金红利到账/申购或赎回而产生的空仓情况出现,以及申购时由于暂未收到确认的资金划转等原因造成无法按时到账,敬请该部分股东及时关注,并确保本人提供的银行信息准确有效,以便顺利接收。  
六、调整相关参数  
1.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亚泰转债,债券代码:128066)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亚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2. 根据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5),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作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从13.25元/股调整为13.06元/股,自2024年9月5日起生效。  
3. 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剔除回购股份后每10股分红金额/10股=264,003,832股×2.00元/10股=52,800,766.40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52,800,766.40元/272,053,630股=0.1940821元(保留到

每,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为13.31元)。  
基于上述评估值和市场化原则,经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增资的价格为3.82元/股。认购价格与上述评估值之间的差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二)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本次交易价格符合公允价值,主要系为为激励公司的核心骨干员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将差额部分进行相应的股份支付处理,定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增资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战略,优化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其运营及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润科通用拟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天津融和源和润科通用的员工持股平台润祺恒通、润升通恒、润源恒恒以实施股权激励,符合公司及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本次增资的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独立董事会审核意见  
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陈德仁和维护守升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润科通用本次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润科通用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经纬恒润本次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由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其中:2票同意、1票弃权),已经公司董事会(其中:7票同意、1票弃权)、监事会审议(其中:3票同意、1票弃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经纬恒润本次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56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证券事务  
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麻菱珂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麻菱珂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麻菱珂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麻菱珂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麻菱珂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严一丹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严一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严一丹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严一丹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一丹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领大厦18层
电话	021-50909085
传真	021-50909026
电子信箱	000981@stcn.com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简历  
严一丹女士,女,中国国籍,198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严一丹女士曾任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经理,东方汇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年2月起任职于公司证券部。  
严一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严一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57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监事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董黎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董黎光先生提出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

之日起生效。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董黎光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对董黎光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严一丹(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58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波女士,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61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内部工作调整,李广冬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提交辞职之日起生效,辞去副总裁职务后,李广冬先生仍在公司工作。孙毅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2024年8月31日起生效,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后,孙毅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广冬先生和孙毅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62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内部工作调整,李广冬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提交辞职之日起生效,辞去副总裁职务后,李广冬先生仍在公司工作。孙毅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2024年8月31日起生效,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后,孙毅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广冬先生和孙毅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63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内部工作调整,李广冬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提交辞职之日起生效,辞去副总裁职务后,李广冬先生仍在公司工作。孙毅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2024年8月31日起生效,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后,孙毅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广冬先生和孙毅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64

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李广冬先生、孙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内部工作调整,李广冬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报告自提交辞职之日起生效,辞去副总裁职务后,李广冬先生仍在